

類 科：農業行政

科 目：農業概要

考試時間：1 小時 30 分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一、試述臺灣地區焚風發生的原因、對農業生產的影響並舉例說明之。（25 分）

二、試述栽培制度的混作（mixed cropping）意義和目的。（25 分）

三、試述食品保存之意義和方法。（25 分）

四、試述生態旅遊之意涵和定義。（25 分）